

证券代码：600171

证券简称：上海贝岭

公告编号：临2020-036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申请获得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洁能”）通知，新洁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27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了新洁能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事项，新洁能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组织发行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新洁能 6,000,000 股股份，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的 7.91%。该部分股份自新洁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新洁能的股权投资在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按公允价值计量。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对当期损益产生影响。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5 日